

文明城市创建中的交警力量

记者 袁进田

通讯员 甘文斌 伍先安

3月16日下午,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党委书记、支队长刘定湘对城区道路交通安全文明创建工作实地督导,要求各部门对路面交通管理再夯实、再加强,一起助力城市文明创建工作。

刘定湘先后对双清区、大祥区各主要干道交通管理工作进行了督导,逐一查看了民警、辅警执勤和道路通行情况。在大祥区西湖路与宝庆路交叉路口巡查时,他发现

一辆快递三轮车“挤”在路中间“安全岛”上,企图“混”在行人中经斑马线“抄捷径”过街,十分危险。他急忙上前纠正,并告知驾驶人其行为属交通违法,会给行人通行安全带来危害,要求将车辆驶入非机动车道按道行驶。随后,他又发现“安全岛”的等待区中,一辆电动自行车的驾驶人头盔没有系好,还不听路旁文明交通劝导员指挥,想“冲”过斑马线。执勤民警将车辆拦停后,耐心对驾驶人进行了劝导。“涉电动自行车交通事故中,没佩戴头盔,人员受伤率相比要高70%。一

旦人员受伤,可能影响人的一生,也影响了整个家庭。在现场,他耐心向周围群众讲解如何骑乘电动自行车如何正确佩戴头盔,在道路行驶应如何加强自身安全防护,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等内容。

刘定湘表示,市交警支队将进一步优化各创文示范路口交通信号灯和交通流组织,最大限度提高通行效率,执勤民警、辅警要以高度的责任心和使命感,坚守岗位,积极作为,全力提升广大人民群众出行的满意度,共同为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贡献交警力量。



大祥交警

全力推进“春季攻势”整治行动

记者 袁进田

通讯员 龙阳清

本报讯 为有效应对春季春耕生产、学生开学、踏春郊游、清明扫墓、货物运输繁忙、恶劣天气频发等形势带来的交通安全风险,大祥交警全面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“春季攻势”行动。

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,全力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。大祥交警大队结合辖区实际,对辖区各乡镇路段进行全面排查,重点针对临水临崖、急弯陡坡、坍塌路段等事故易发路段进行排查,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及时整改到位。同时深入高风险企业及客货运企业排查重点驾驶人逾期未审验、未换证及重点车辆逾期未检验、未报废情况,叮嘱企业加强落实企业主体责任,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、生命至上”的理念,杜绝带“病”驾车和“病”车上路。

积极开展“七进”宣传及重要节点主题宣传活动,全方位营造“春季攻势”行动整治氛围。大祥交警大队发挥农村“两站两员”“一村一辅警”、农村中队作用,组建农村交通安全宣传小分队,常态化开展进村入户交

通安全宣讲。该大队利用各新闻媒体及时发布交通违法行为典型案例、节假日提示信息以及恶劣天气安全驾驶常识,提醒广大交通参与者安全文明出行,预防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。

为切实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,大祥交警大队始终坚持严管严治,聚焦城市、国省干道、农村道路“三大战场”,紧盯重点时段、重点路段、重点车辆,联合地方政府、“两站两员”及农村中队常态化开展下乡镇整治行动,严查“三超一疲劳”、农村“两违”等农村重点违法。同时,该大队在辖区严厉打击易肇事易肇祸的酒驾醉驾、无证驾驶、两客一危一校、乘客不系安全带、非法拼改装、骑电动车不戴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,形成严查严管的高压态势。行动开展以来,大祥交警大队共查处电动车违法行为12192起,酒醉驾26起,“三超一疲劳”665起,客运车乘客不系安全带8106起,国省道违法行为65起,农村违法27起,其他违法行为4160起,进一步净化了路面交通秩序,全力稳控辖区道路交通安全形势。

邵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开展三轮车违规载人“精准宣传劝导”活动

三轮车载人,“驶”不得!

记者 袁进田

通讯员 伍先安

本报讯 三轮车违法载人,被称为“马路杀手”。为从源头上遏制三轮车交通事故,提升群众安全文明意识,3月14日,邵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在县城塘渡口镇走村入户,开展三轮车违规载人“精准宣传劝导”活动。

活动中,交警通过面对面聊天“拉家常”的方式,了解群众的日常出行方式,结合典型交通事故案例,用通

俗易懂的语言向群众讲解了农用车和三轮车违法载人、无证驾驶、骑乘两轮摩托车、电动车不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,让他们充分认识到交通安全的重要性,自觉践行文明出行理念,摒弃交通陋习,抵制各种不文明交通行为。

交警提醒广大交通参与者,三轮车重量较轻,制动性能差,刹车容易失灵。为了您和他人的生命安全,请驾驶人在驾驶三轮车时,遵守相关法律法规,严禁载人,谨慎驾驶,安全文明出行。

巡回宣讲进乡村 奏响交通安全曲



民警正在向游客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。

记者 袁进田 通讯员 彭晓燕

本报讯 近日,隆回县司门前镇石山湾村举办了“油菜花”节,千亩油菜花金灿灿地绽放,散发着沁人心脾的清香,游客络绎不绝,争相前来打卡。为普及交通安全文明知识,倡导文明出行,隆回交警结合“春季攻势”,走进金

色的油菜花海洋,开展“美丽乡村”交通安全巡回宣讲活动,向游客和村民宣讲了“一盔一带”“酒后驾驶”“农用车非法载人”等交通安全知识,为赏花游客送上“安全套餐”。

在司门前镇石阳桥村部,隆回交警组织全镇“两站两员”进行交通安全培训,并引导“两站两

员”在路口针对违法载人、驾乘摩托车不佩戴安全头盔等不文明交通行为进行劝导。此次活动,共发放宣传单800余份,接受群众咨询30余人次,受教群众1000余人,赠送安全头盔120个,进一步增强了群众文明安全出行意识,为群众平安出行创造良好道路交通环境。

北塔交警

联合执法,严查各类交通违法行为

记者 袁进田

通讯员 杨清华 周志刚

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公路安全管控、净化公路交通秩序,有效防范化解春季公路突出风险隐患,防范减少交通事故特别是群死群伤交通事故,3月15日上午,在北塔区交通问题顽瘴痼疾集中整治办组织下,北塔交警大队与交

通、治超、农林水利、城管等部门在320国道兴桂路口联合开展交通违法行为整治行动,严查各类重点交通违法行为。

行动中,联合执法人员在兴桂路口设置临时执勤点,紧盯“重(中)型货车、渣土车、混凝土搅拌车、农用车、面包车、大型客车”等车辆,实行“见车必查、见违必纠”原则,加大检查力度,依法整治超限超载、非法

改装、违法载人、逾期未年检、报废车上道路行驶、故意遮挡、污损或者使用伪造的机动车号牌逃避检测等各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。同时,坚持宣传与处罚并进,向驾驶人发放宣传资料,积极宣传道路交通安全知识,进一步增强驾乘人员的安全意识和守法意识。

本次行动,共出动执法人员20余人,执法车5辆,查获各类违法行为10起,劝导教育10余人,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。下一步,北塔交警大队将持续深化执法协作和联合执法工作机制,坚持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的理念,全力为群众营造平安、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。